



0510202204004852  
报告文号：苏公W[2022]E1359号

## 关于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

#### 专项说明

苏公 W[2022]E1359 号

公证天业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报告骑缝专用



#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1-4 页
二、证书复印件	
（一）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四）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 关于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苏公W[2022]E1359号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健实业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2年4月29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W[2022]A502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本所就高健实业公司上述财务报表出具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 一、出具保留意见的事项

##### 1、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高健实业公司财务报表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2,525,436.18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85,589.61元；未分配利润-3,492,299.95元，股本为10,850,000.00元，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过股本的30.00%。

高健实业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收到Microchip Technology Inc.（以下简称



“Microchip”）邮件通知终止对高健实业公司的供应合作，并于2022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供应合作终止后，高健实业公司将无法从Microchip采购芯片。高健实业公司自成立以来芯片的采购主要来自Microchip，供应占比超过90%。

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所述的其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高健实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高健实业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情况以及改善措施，但未能充分披露改善进程、具体计划，以及若改善计划无法顺利推行带来的后果。

## 2、合并范围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述，高健实业将其持有的深圳市高健科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芯”）80%股权转让至受让方深圳市暖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21年9月30日。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深圳科芯工商信息仅变更了股东为暖舍科技，但主要人员总经理、执行董事、监事和法定代表人未进行工商变更。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判断深圳科芯不纳入高健实业合并范围是否合理。

## 3、或有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2所述，高健实业公司原子公司深圳科芯与吉林大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江集团”）存在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资金往来，但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判断高健实业公司是否对深圳科芯与大江集团的资金往来承担连带责任。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消除我们对该等异常事项的疑虑。

## 二、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二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未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恰当发表保留意见或否定意见。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第八条的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如上述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所述，我们无法对上述保留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这些事项对高健实业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根据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高健实业公司的2021年财务报表发表保留意见。

### 三、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

我们在审计中使用的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相关情况如下：

选取的基准：营业利润

使用的百分比：5%

选取依据：公司利润情况对于投资者的投资判断影响重大，因此重要性水平的基准选择营业利润。

计算结果：13.86万元

上述基准及百分比比较上年度均未发生变化。

### 四、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程度

上述保留意见事项，存在可能导致高健实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 五、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的遵循情况

上述“出具保留意见的事项”中涉及的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本专项说明仅供高健实业公司2021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此页无正文，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关于深圳市高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之盖章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4月29日